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執行結果

一、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二、 評估方式及週期：

(一) 內部自評：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二) 外部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2024 年已完成外部專業獨立機構評估。

三、 評估結果：

(一)內部評估結果：

1.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項目共 43 項指標，各面向平均分數介於 4.90~5 分之間（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平均得分
一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0
二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92
三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5.00
四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95
五	內部控制	5.00

2.董事成員績效自評：評估項目共 21 項指標，各面向平均分數介於 4.95~5 分之間（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平均得分
一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95
二	董事職責認知	5.00
三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6
四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00
五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00
六	內部控制	4.95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項目分別為 22 項指標及 18 項指標，各面向分數介於 4.9~5 分之間（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平均得分	平均得分
一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	5.0
二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0	4.9
三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	5.0
四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	5.0
五	內部控制	5.0	

4.上開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二)外部評估結果：

1.外部專業獨立機構之董事會績效評估：

本公司 2024 年 10 月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以下稱外評機構)完成 202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針對專業職能、決策效能、內部控制及永續發展等 4 大構面以問卷及對董事之訪談之方式進行評估。

- 評估專家姓名：蔡揚宗、王效文、李建然、杜怡靜共四位執行委員。
- 專家專業獨立性：執行委員及配偶、受扶養親屬與本公司董事間並無親屬關係、且未擔任本公司董事或其他對評估報告結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執行委員秉持公正客觀態度，且無任何影響獨立性之情事。並已出具獨立性聲明。

2.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意見與公司改善計畫：外評機構根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錄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辦法，並參考董事書面問卷回覆及個別董事之訪談情形提出觀察結論及優化建議，本公司就個別建議提出改善規劃，摘要如下：

(1) 強化董事性別組成多元化

外評機構結論與建議：

本公司女性董事占7席董事其中的1席，稍低於治理守則所建議的三分之一比例。為促使董事會成員組成更為多元，且促進性別平等永續議題的開展與討論，建議受評企業將來評估董事人選時，或可考慮，於產業內外部，擴大徵詢接洽的範圍，以進一步平衡性別比例，納入更多不同背景的董事觀點。

公司回覆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未來將以聘任女性董事做為董事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2) 建立整合性的風險管理專責單位

外評機構結論與建議：

鑑於風險範疇多元，不排除超出個別董事專業背景，或涉及資訊安全委員會專業以外的其他風險，為使相關風險管理提升為整體性、制度性的盤點與控制，建議受評企業未來可評估整合或單獨成立專責的風險管理單位，如：隸屬於董事會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利完整風險的監控及預防。

公司回覆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目前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查風險管理情形，未來將視營運發展需求調整之。

(3) 建立彈性、多元的獎酬形式，厚植企業人才

外評機構結論與建議：

受訪董事期許受評企業能順利因應來自其他高科技企業的人才競爭。就此，受評企業已對各部門績效與獎金進行檢視，並重新設計獎金制度，使獎金與工作績效有更明確的連結。在此基礎上，建議受評企業董事會未來可參考其他企業實務，考慮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以彈性、多元的獎酬形式，賦予優秀員工陪伴公司共同成長的使命感及長期留任的實際誘因，以厚植企業人才。

公司回覆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已設計多元的獎酬制度，後續將依實際營運狀況評估是否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

(4) 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層級為董事會轄下之功能性委員會

外評機構結論與建議：

受評企業或可評估進一步**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層級**，使之成為**董事會轄下之功能性委員會**，且制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的組織及運作辦法，以制度性地積累及傳承相關永續發展的討論及策略。

公司回覆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已規劃於董事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做為永續發展督導單位，並由經理部門組成永續發展推行委員會，以落實永續治理。

(三) 上述評估結果與公司改善計畫已於2025年2月11日董事會進行報告。